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CHIEF CABLE TV GROUP LIMITED

中國3C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3)

**認購新股份及
配售現有股份完成**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二十七日刊發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根據配售協議及認購協議進行300,000,000股股份之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該公告所界定之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認購協議所述之所有認購事項條件已獲達成。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二月五日完成，據此，本公司已按每股認購股份0.52港元配發及發行300,000,000股認購股份予賣方。

配售股份乃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彼等均為獨立第三方。

承董事會命
中國3C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文雄

香港，二零一零年二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文雄先生、羅國樑先生、封小平先生及Stephen William Frostick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蘇志汶先生、李智華先生及陳美寶女士。

本公告在刊登之日起將在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內保存七日，並於本公司網站內登載。

* 僅供識別

本公告(中國3C集團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中國3C集團有限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告內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